

學生防疫假公告

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佈自 112 年 5 月 1 日起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」自第 5 類法定傳染病改為第 4 類，本校取消確診者之防疫公假，改以**病假**申請。現階段本校尚開放防疫專區填報，惟直接導入「**病假**」，俟教育部廢除相關防疫指引後，本填報系統隨即下架，如需請病假需自行持證明至線上請假系統申請。另「疫苗接種假」同步改以一般性請假規定。

112/05/08